

玛珈山法政文丛

主编：汪全胜 张 铭



15



主动的臣民：

明代泰州学派平民儒学之
政治文化研究

贾乾初 / 著



Active Subjects :
A Discussion on the Political Culture of Taizhou School's Civilian
Confucianism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玛珈山法政文丛

主编：汪全胜 张 铭

15

主动的臣民：

明代泰州学派平民儒学之
政治文化研究

贾乾初 / 著

Active Subjects:

**A Discussion on the Political Culture of Taizhou School 's Civilian
Confucianism**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主动的臣民：明代泰州学派平民儒学之政治文化研究/
贾乾初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8.1

(玛珈山法政文丛/汪全胜，张铭主编)

ISBN 978 - 7 - 5130 - 5194 - 1

I. ①主… II. ①贾… III. ①儒家—研究—中国—明代
IV. ①B22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47622 号

责任编辑：李学军

责任出版：刘译文

装帧设计：刘 伟

主动的臣民：明代泰州学派平民儒学之政治文化研究

贾乾初 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网 址：<http://www.ipph.cn>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气象路 50 号院 邮 编：100081

责编电话：15611868862

责编邮箱：752606025@qq.com

发行电话：010 - 82000860 转 8101/8102

发行传真：010 - 82000893/82005070/82000270

印 刷：三河市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各大网上书店、新华书店及相关专业书店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15.75

版 次：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260 千字

定 价：52.00 元

ISBN 978 - 7 - 5130 - 5194 - 1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本著作是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第51批面上资助项目：“明代泰州学派平民儒学的政治文化研究”（编号：2012M511473）的最终成果

玛珈山法政文丛

编辑委员会

主 编：汪全胜 张 铭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瑞君 刘 军 张 乐

姜世波 姜爱丽 赵 沛

焦宝乾

总 序

山东大学（威海）法学院是年轻的法学院。说它年轻，一是成立的时间很短，比不上动辄百年或者少说几十年历史的法学院，如果从1994年山东大学威海校区筹建法律系招收经济法专科起算，2014年才迎来它的20年诞辰。如果说有“法学院”名称，那也就是不到10年的时间。2004年，威海校区院系整合，设“法学院”，将原马列部的行政管理专业、社会工作专业并到法律系，建法学院，由谢晖教授出任法学院首任院长。二是师资队伍年轻，据我估算，平均年龄可能也就是40岁左右。目前，法学院教职员工70余人，除原有师资以外，对学院师资引进作出贡献的有两位人物：一位是从河南大学来山东大学威海校区任法律系主任的陈金钊教授，学科初建、专业方兴，陈金钊教授引进了不少人才；另一位就是谢晖教授，2004年及其后几年，他广纳国内高校的青年才俊。法学院的人才引进不仅引起了国内的注目，更是成效显著。自2004年始，科研产出占整个威海校区文科学科的一半甚至还多，是山东大学威海校区乃至山东大学的学术增长点。年轻，不等于没有资历。在这20年的发展过程中，法学院的一些学科、一些学者在国内渐有声誉，法律方法论研究中心2006年被批准为山东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基地，逐渐形成了一支职称结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学缘结构都比较合理的学术团队；陈金钊、谢晖、焦宝乾、桑本谦等学者在国内学术界的影响日显，陈金钊、谢晖被称为著名法学家也不为过。山东大学（威海）法学院的声誉、影响力并不比那些有一定历史的法学院低或小，说起山东大学（威海），至少在法学界，会让人联想到山东大学（威海）法学院吧。

学院的发展离不开人才，学科的发展也离不开人才，没有人才或者没有很好的人才成长平台，发展从何谈起?! 山东大学（威海）法学院一方面继续延揽人才，为他们创造良好的成长环境，另一方面对于现有人才也想方设法给他们成长的空间，让他们在威海生活得开心、舒心、放心。威海是最适宜人居住的城市，但是仅有这样的自然环境还是远远不够的。这几年，一些人追求更高的平台、更大的发展空间，离开威海。先有主张“华夏多元学术文化格局”，不赞成“大家者流，争聚京华皇城脚下”的谢晖教授北上京城；再有为法律系初建，迎着重重困难、顶着种种阻力而发展学科、提升层次的陈金钊教授南下华政；还有如罗洪洋教授、桑本谦教授、谢维雁教授、董学立教授、苗金春教授诸君，或东奔，或西走。诚然，人才流动是一种正常现象，但是对我们山东大学（威海）法学院来说未尝不是一种损失，甚至是巨大的损失。

人才、学科是山东大学（威海）法学院发展的着力点。法学院现已形成了法律方法论重点学科、刑法学科、国际法学科、政治学科、立法学科、行政管理学科等学群，一些青年才俊也迅速成长。2013年，山东大学威海校区启动学科建设资金，对法律方法论学科给予重点扶持。自2014年始，法律方法论作为一个专业，将独立招收博士研究生，这是一个很好的发展机遇，也是我院学科发展的良好平台。法律方法论学科（基地）有了学校的支持，有了该学术团队的精诚合作，我相信，该学科还有更大的发展空间。学校学科政策扶强不扶弱，但对于学院来讲，除了重点学科之外，还有更多其他的学科，也需要有一定的政策与经费支持，不能发展一个学科，其他学科就不再考虑了。目前，除了法律方法论学术团队以外，我院其他各专业、各学科人才成长也很快，每年都有教师博士毕业，或主持省部级以上课题。随之，博士论文或课题成果的出版也面临问题。如何扶植这些成长的学科，如何扶持这些年轻才俊，让他们尽快成长，更重要的是，将这些成果推向社会，扩大法学院的影

响，这些问题亟须规划与考虑。在这样的背景下，法学院学术委员会经过商议，决定设立“玛珈山法政文丛”，资助年轻教师学术著作的出版，以振兴法学院的学术，继续保持或扩大法学院的发展强势。

这里我首先要感谢知识产权出版社的李学军编辑，因为他的促成与努力，我们才能够将出版文丛的想法付诸实施。法学院与知识产权出版社共同策划、出版“玛珈山法政文丛”，每年计划出版3~5本，为我院青年才俊提供成果展示的平台。我相信，“玛珈山法政文丛”的出版，一方面会为我国学术研究增加些许色彩，另一方面也为学界同仁了解山东大学（威海）法学院、山东大学（威海）的学人，提供一个很好的窗口。

本文丛的出版，得到了知识产权出版社特别是李学军编辑的大力支持与帮助，也得到了山东大学（威海）学科发展经费的资助，在此，特表示诚挚的谢意！

汪全胜

于威海玛珈山下枕涛书斋

2013年11月17日

序 一

中国儒学传统绵延数千年，其中不乏所谓“异端”者。明代泰州学派提出“百姓日用即道”，与主流正统儒学相较，堪为“异端”之典型。乾初博士贾君专就泰州一脉做文章，冠名以“主动的臣民”，作者治学之用心，于斯可见。

阳明之学勃兴于明代中期。其主旨在“发明本心”，讲求“知行合一”，以“王门四句教”诲人不倦，其学说在致思逻辑上提升了心的主体性。所谓“心之官则思”，王门“发明本心”是将宇宙万物、天地鬼神全都拿到人的本心面前来逐一重新考量。这种认知方式超越前贤，其意义，较之程朱“天理”学说完成了中国传统思想“哲学的突破”还要重大许多。

我以为，儒家思想从其开端即没有个人的位置。先秦孔儒一脉认可“民”存在的事实和存在价值，荀子集其大成，《王制》篇声言“故人生不能无群”，“君者，善群也”。故而《礼记·礼运》赞许“人者，其天地之德，阴阳之交，鬼神一会，五行之秀气也”，以致后世“天地之性人为贵”成了儒家的共识。人能“群”，又高于万物，这里蕴含着一定程度的群体主体性的自觉，但诚如我与泽华师于20世纪80年代后期给出的一个判断：“儒家的精神世界是一个群体的世界，其中没有个人的位置。”^①

然而，阳明之学继象山之后，张大本心之论，催动人对外部世界的主体性认知。泰州王艮诸君发扬光大，提出“百姓日用即道”，将儒家原本“凡人之所以为人者，礼义也”的抽象命题还原到日常生活之中，致使汉唐以来的群体主体性认知映现出个体的身影。这一认识上的进步使得阳明后学凭空转向了平民化。由是，泰州后学李贽遂有

① 参见刘泽华、葛荃：《论儒家文化的“人”》，载《社会科学战线》1988年第1期。

男女平等的惊天之说，其学术个性之彰显，史无出其右者。

不过，诚如本书作者所言，“这仍只是一种道德主体性自觉，缺乏权利意识”。平民儒者的振奋与努力，最终“淹没于士大夫阶层的主流政治文化中”。

一项好的研究，不在于解决了什么问题，而在于是否提出了更有意义的问题。贾君梳理泰州一脉的精神世界，最终给出的思考题是：“平民儒学”何以未能走出主流政治文化的藩篱？

从政治文化研究的视角看，亦可有三点考虑：

一是泰州学派以“百姓日用即道”修正孔儒一脉正统道论，在认识上究竟走了多远？他们将圣人制定的道，还原到日常生活之中，在一定程度上否定了道的神圣与高不可攀，在认识上对于“君道同体”的最高政治权威不无冲击。但这充其量不过是儒家思想体系内的某种“自由化倾向”，或有离经之论，却无叛道之意。在认识上没有走出儒家“圣人、君主与道”三位一体的认识边界。

二是泰州学派的平等意识是在哪种意义上的平等？严格而论，孔儒主流一脉并不具有现代政治界说意义上的平等认知。在论及君臣政治关系的时候，最多讲到“对等”，在涉及社会关系的时候，讲的是“均平”。前者如孟子的君臣“腹心、手足”之论，后者见诸《论语·季氏》的“不患寡而患不均”。泰州一脉将平等覆盖至男女之别，理想社会则为“人人君子，比屋而封”。穷极其论，并没有看到其中含有作为社会一般成员的身份、权益与尊严的平等认知。这就是说，泰州学派追寻的平等具有某种抵消儒学正统身份等级观念的积极意义，但终究难以走出君主政治的庭院而别开洞天。

三是个体主体意识的彰显达到了怎样的高度？诚如作者所言，平民儒学“使儒学关于‘人’的认识从抽象走向具体，表现出一定的主体意识，对传统政治价值与政治秩序形成某种冲击”。但是，这种个人主体意识在认识上，也没能溢出“人皆可以为尧舜”，“涂之人可以为禹”的语境，亦如作者的断言，这里展现的仍然是一种道德主体性的自觉而已。有号称新保守主义者皆曾大力弘扬这种道德主体，以为其中含有现代性因素。

在我看来，道德主体本身无可厚非，问题是，这是建立在怎样的基础之上的道德主体。凡治中国传统思想文化者都知晓，传统道德的

主宰是圣人，圣人是儒家文化设计和勾画出来的理想道德人格，内含着君主政治时代生成并构建的道德条目。包括平民儒学在内的道德主体的觉醒，其总体的指向依然是“立德、立功、立言”，也就是要按照圣贤的模板将可能存在的个体主体性逐一削减，不过是立下宏愿做“圣人之徒”耳。没有相对于社会群体的作为个体的人的觉醒，又怎能构建现代意义上的公共道德和个体德性？更遑论权利、义务或尊严！在历史的进程中，其结果诚如鲁迅的抨击，无非是达成了“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和“暂时做稳了奴隶的时代”的循环而已。鲁迅的言辞或有激越处，但毕竟说了大实话。

乾初博士用功着力，秉承故黄宣民先生“平民儒学”之指要，对一个素负“异端”之名而疏于深究的士人群体条分缕析，终成一家之言。亦为读者探索传统儒家思想的认识边界提供了案例。在当今浮夸亦且浮躁的学术生态中，奉上一部厚重之作，令嗜学如吾辈者堪可欣慰！

是为序。

葛荃于巢舍

2016年9月10日

序 二

贾乾初博士发来据其博士后研究报告修改而成的书稿《主动的臣民：明代泰州学派平民儒学之政治文化研究》，并希望我为之作序。我再次通阅全书，深觉这本书不仅是近年来泰州学派研究领域中颇具特色的佳著，而且对深化儒学研究并思谋儒学创新性发展亦有意义。

乾初这部书是从政治文化角度来研究明代中后叶泰州学派的平民儒学。所谓“平民儒学”，是与官方儒学、缙绅儒学以及经生文士的章句儒学（亦可称为应试儒学）对应而言的，无论其思想与学风都有鲜明的平民色彩。从思想史角度论究，这样一种深扎于底层民间社会生活中的平民儒学渊源有自，实可将其传统追溯至先秦孔学。中国历史上“儒”的起源甚为古远，不过严格说来，作为中国思想文化传统之核心的儒学是由孔子创立的。虽然“孔子儒学思想的精神根源是生长在、孕育于周人的思想观念之中，而周人的思想观念又可以追溯到夏、商二代”^①，但就孔子创立儒学的社会背景来看，“春秋所开始的氏族组织解体，据文献所示，是一种由诸侯而大夫由大夫而陪臣的政权逐渐下移的运动。在这一运动的整个过程里，迄未出现完全的国民阶级，灭王制坏礼法的人物，始终没有从氏族贵族外衣里完全解放出来。……在当时，保存着西周文物思想的邹鲁搢绅先生，只是由贵族到贤人，或由官学到私学转化的过渡人物，其社会的职能则为充当公族的奴婢”。“搢绅先生一方面困了社会的束缚，把西周的思想作为‘儒术’而加以职业化；但另一方面他们在思想传统上则相对地保守着文化遗产，……但在积极的一方面讲来，适应着生产的发展和科学的进步，在诸侯而大夫的过渡阶段，搢绅先生便成为战国不完全典型的显族时代的桥梁，因而，春秋的搢绅儒术也成为战国显学的过渡桥

① 崔大华：《儒学引论》，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4页。

梁”。而生当春秋末世的孔子，“述而不作，信而好古”，其“思想确是由周公的遗范蜕化而来”，但“他又不是如同搢绅先生完全以保存周制形式为职志，他把礼、乐观念化了，并且从道德情操方面出发，把礼、乐发展成为一套有系统的思想，批判了礼、乐的形式，强调了其中思维的内容”。“作为由儒术开创了儒学的第一人，就思想史的意义来看，无疑是从‘官学’桎梏解放的空前伟大的先进者；就思想遗产的收获来看，他的批判的活动的确也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学术的新内容”。^①就是说，孔子是在社会变迁过程中通过改造搢绅儒术而扬弃三代（尤其西周）文化传统，创立起儒学的。其所创儒学是从“官学”桎梏解放出来的民间之学。

孔子自述“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②，他出身于没落贵族，从小经历了社会底层的普通平民生活，因而能够从事多种谋生活动。崔大华先生研究指出：“孔子个人的身世遭际也隐藏一种鲜为人所注意的使儒学作为承续殷周之际伦理道德观念进一步发展而又呈现出某种新的理论特色的精神因素。”“孔子的身世，特别是他那充满困厄的个人经历，使他观察到、体验到贵族生活藩篱之外的那些更广大的人民的生活情景和思想感情，这就拓宽了他的精神世界。在他那‘为国以礼’、‘为政以德’以复兴东周为已任的属于贵族性质的政治理想之外，又产生了一种更宽广的‘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怀之’的作为一般人的生活感受和生活理想。”^③这使得孔子儒学思想及其实践，不仅深扎于现实的普通人的生活之中，而且充溢着强烈的平民气息。譬如，他首创私学，打破了西周“学在官府”的垄断局面，主张“有教无类”，网罗各种社会阶层的贤能志士，与他们一同探讨学问。从后人的记载来看，孔门弟子之中有很多人依然从事劳动，如《孔子家语》、《韩诗外传》、《说苑》都讲述了曾子锄瓜的故事，而《庄子·让王》对曾子安贫乐道、不愿出仕的举动大加赞赏。此外，仲由曾经是不知礼仪的“野人”，冉雍的父亲是出身低下的“贱人”，还有“子

① 侯外庐主编：《中国思想通史》（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36、39、41、141页。

② 《论语·子罕》，载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10页。

③ 崔大华：《儒学引论》，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21、23页。

张，鲁之鄙家也；颜涿聚，梁父之大盗也，学于孔子”^①。颛孙师（字子张）是陈国犯过罪的“辟人”，颜涿聚做过“梁父之大盗”……这些人的出身参差不齐，几乎都是平民，但都拜在孔子门下，学习君子之道。在当世社会已发生严重变迁式动乱的背景下，基于对“小人‘疾贫’与君子求富”这样一种现实的肯认，孔子不仅揭橥“有教无类”之旨而对私学及先秦子学思潮的勃兴“尽了‘金鸡一鸣天下晓’的首创任务”，而且他还以其“性相近也，习相远也”^②的光辉命题，“承认了国民参与政事的合理性”，其门下“弟子即以国民阶级占绝大多数（只有南官适、司马牛二人以贵族来学），而‘问为邦’、‘学干禄’、‘可使南面’、‘可使为宰’、‘可使治赋’者，实繁有徒”。^③就是说，“孔子之前，学在官府，世卿垄断公共政治领域。孔子首开私学，收徒讲学，有教无类，学而优则仕，把王官之学下移至民间，开庶人议政、参政之先河。正是由于孔子学说的传播与孔门弟子的实践，以及诸子的效尤，遂使得士这一阶层代替了春秋时代的卿大夫阶层成为战国时代政治社会舞台的主角，同时也造就了诸子蜂起、百家争鸣的思想文化盛世。这种思想文化与政治的开放性与公共性，无论是对当时还是后世，影响都极为深远。……总而言之，孔子实为中国历史上荡平阶级和政治解放之第一人”^④。

儒学在战国之世虽为显学，却并不为时君所用，一直处于民间，只是诸子百家中的一种。余英时说：“知识分子代表道统的观念至少自公元前四世纪已逐渐取得了政统方面的承认。在互相争霸的形势之下，各国君主都尽量争取具有声望的知识界领袖，以增强自身的政治号召力。”^⑤似乎儒学对当时政治生活已产生很大影响，这是很不符合历史实际的臆说。战国时君为“增强自身的政治号召力”而“尽量争取具有声望的知识界领袖”，这是史实，但战国君主真的都接受了“道尊于势的观念”了吗？在“争地以战，杀人盈野；争城以战，杀

① 《吕氏春秋·尊师》，载《百子全书》（下册），浙江古籍出版社1998年版，第787页。

② 《论语·阳货》，载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75页。

③ 侯外庐主编：《中国思想通史》（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44页。

④ 陈乔见：《公私辨》，三联书店2013年版，第391~392页。

⑤ 余英时：《道统与政统之间——中国知识分子的原始型态》，载余英时：《士与中国文化》，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93页。

人盈城。此所谓率土地而食人”^①、“今夫天下之人牧，未有不嗜杀人者也”^②的战国时代，列国之君恐连以“道”辅“势”这种观念都难以接受，多将讲求“德治”，追求“王道”政治理想的儒学视为迂阔不切实际的无用之物，至于齐宣王“喜文学游说之士”^③，又“欲中国而授孟子室，养弟子以万钟，使诸大夫、国人皆有所矜式”^④，更多具有的只是文饰其“势”的象征意义。孟子尝以控诉的口吻说：“今之事君者曰：‘我能为君辟土地，充府库。’今之所谓良臣，古之所谓民贼。君不乡道，不志于仁，而求富之，是富桀也。‘我能为君约与国，战必克。’今之所谓良臣，古之所谓民贼也。君不乡道，不志于仁，而求为之强战，是辅桀也。”^⑤身处斯世的他是不屑于与时君为伍，而宁可在民间揭扬“民贵君轻”之帜的。

在群雄割据的战国时代，要消除战乱，实现统一，光靠行“王道”是难以达到的。秦王嬴政挥百万之师，翦灭六国旧贵族政权，统一了全国。但统一后的秦廷“以吏为师，以法为教”，崇尚法术，迷信权力，更迷信暴力，以强力压制人民，又“焚书”“坑儒”，设挟书之令，实施文化专制政策，最终导致广大人民的普遍反抗，甚至儒生也投奔秦末农民革命。《史记·儒林列传》载：“及至秦之季世，焚诗书、坑术士，六艺从此缺焉。陈涉之王也，而鲁诸儒持孔氏之礼器往归陈王。……然而搢绅先生之徒负孔子礼器委质为臣者，何也？以秦焚其业，积怨而发愤于陈王也。”这使得暴戾专制的秦王朝二世而亡。秦灭汉兴。汉高祖从马上得天下到接受陆贾以《诗》《书》治天下的建议，又亲诣曲阜以太牢祭祀孔子，预示儒学将兴。惠帝废除秦代挟书之令，使儒学典籍传播合法化。到汉武之世，武帝与董仲舒经过三次对策，确定了儒学的“独尊”和“独占”地位，儒学才由民间升入庙堂，成为官学，具有了意识形态性质。儒学在汉代的官学化主要表现在下列几方面：（1）儒学与官办学校教育相结合，使儒学的传授官方化。儒家学派创立后，其传播、发展主要依靠儒学大师的聚徒讲学。

① 《孟子·离娄上》，载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283页。

② 《孟子·梁惠王上》，载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207页。

③ 《史记·田敬仲完世家》，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895页。

④ 《孟子·公孙丑下》，载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247页。

⑤ 《孟子·告子下》，载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345~346页。

这完全是民间的学术活动，其形式、地点、规模均无定制，政府对教授资格、学生来源、教学内容等也从干涉。汉武帝独尊儒术以后，这种局面不复存在，而由政府出面，组织、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儒学教育体系即国家教育体制。(2) 儒学与进士制度结合，使儒生成为官僚阶层的基本来源，导致官吏儒生化与文官制度的建立。元朔五年（公元前124年），武帝诏令公孙弘等议定博士弟子，目的也是“以厉贤材”。公孙弘建议，博士弟子“一岁皆辄课，能通一艺以上，补文学掌故缺，其高第为郎中”，在职官员的升迁也要具备“通一艺以上”的条件。史称：“自此以来，公卿大夫士吏斌斌皆文学之士矣。”^① 特别是宣帝以后，儒生完全垄断了仕途：“自孝武兴学，公孙弘以儒相，其后蔡义、韦贤、玄成、匡衡、张禹、翟方进、孔光、平当、马宫及当子宴咸以儒宗居宰相位，服儒衣冠，传先王语……”^② 据统计，汉初历任丞相十二人，其出身不是狱掾小吏，便是屠狗贩猪者流；武帝朝兴有丞相十二人，虽窦婴、田蚡俱好儒术，但以明经出身的仅有公孙弘一人；而从汉昭帝即位至汉哀帝元寿元年，计有十九任丞相（其中，孔光两次出任丞相，故实为十八人），以明经出身任相者即有十位，另有三位虽出身狱吏，少学律令而缺乏儒学修养，但他们仕途发达后皆从经师受儒学。儒学与官吏的选拔、考察制度相结合，使吏和师走向二位一体，奠定了中国传统文官制度的基础。(3) 儒学被确定为统一的社会思想，指导国家社会政治生活的根本原则。董仲舒在“对策”中一方面主张禁绝“异道”、“异论”，以儒学统一、教化人们的思想观念，同时又要求统治者统纲纪、明法度，使民知所以，即以儒学为指导建立社会的道德标准和法律规范，以约束人们的行为。汉武帝推崇儒术，使儒学的经典教义成为判断人们言行正确与否的最高标准。

周予同指出：“董仲舒主张尊崇孔学，罢黜百家，还只是表面的文章；最有关于中国社会组织的，是他主张设学校，立博士弟子，变春秋、战国的‘私学’为‘官学’，使地主阶级的弟子套上‘大学生’的外衣，化身为官僚，由经济权的获取进而谋教育权的建立与政治权

① 《史记·儒林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3118页。

② 《汉书·匡张孔马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366页。

的分润。董仲舒是官僚政治的定型者。”^①李泽厚在《中国古代思想史论·秦汉思想简议》中则说，由董仲舒倡导并亲自参与确立的汉代政治—教育系统（即所谓“士—吏”体系），奠定了作为中国封建社会专制皇权行政支柱的，由“孝悌”、读书出身和经由推荐、考核而构成的文官制度的基础。这种早熟型的“士—吏”文官政教体系，“使上下之间即民（农）、士（文官）、皇帝之间有确定的统治规范和信息通道，并把春秋以来由于氏族余制的彻底崩溃、解除公社约束而‘横议’‘乱法’的个体游士，又重新纳入组织，从制度上重新落实了儒家‘学而优则仕’的理想，这就从多方面大有利于维护统一帝国的稳定（包括后代帝王公开说的使天下英雄尽入彀中）”^②。

儒学所以会由民间而升入庙堂，当然是历史选择的结果。“理论在一个国家的实现程度，决定于理论满足这个国家的需要的程度。”^③中国传统社会是一个农业—宗法型的社会，血缘宗法及由此衍化的宗族、家族、家庭制度是社会的基本特性，同时也构成产生发展于这种社会的传统思想文化的坚实基础。先秦诸子百家之学都是在此基础上产生起来的，也都不同程度地满足了中国传统社会的现实需要，因而都对传统社会和传统文化有或大或小、或明或暗、或强或弱、或深或浅的影响。但如比较研究诸子百家思想，便不难发现其在满足传统社会现实需要的程度上有很大差异，比如，道家批判传统的宗法统治和礼仪文化，倡导人的自然本性的复归。其思想虽以现实人世为出发点，但总的倾向则是要人们在“无为”的静态中寻求心灵的平衡与超脱。这种“游世”（陈鼓应语）的人生态度与以血缘为根基的中国民众的文化心性不甚吻合，故其多为失意的文人学士所认同。墨家以“兼爱”、“尚同”、“尚志”否定宗法制下的“亲亲贵贵”，主张代之以“尚同”制下的“兼爱贤贤”。这种思想在当时产生了很大影响，但因与传统的农业—宗法型社会的现实不相符合，故秦汉以后便退出了中国思想文化的主流。法家重视现实与实践，肯定人生，其注重事功，

① 周予同：《〈春秋〉与〈春秋〉学》，载朱维铮编：《周予同经学史论著选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502页。

② 李泽厚：《中国思想史论》（上册），安徽文艺出版社1999年版，第158页。

③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页。